

DB50

重 庆 市 地 方 标 准

DB 50/T 1554—2024

养老服务基本术语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2024 - 01 - 15 发布

2024 - 04 - 15 实施

目 次

前言.....	II
1 范围.....	1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1
3 基础术语.....	1
4 养老服务机构术语.....	3
5 养老服务设施术语.....	4
6 养老服务项目术语.....	5
7 养老服务人员术语.....	7
8 养老管理术语.....	8
参考文献.....	9
索引.....	10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重庆市民政局提出、归口并组织实施。

本文件起草单位：重庆市第一社会福利院、重庆市一福养老发展中心。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田方利、刘利、钟新东、蒋冀、谭皖、赵培庄、范丽华、钟雪、唐晓莉、张昭雪、江渝、曾静。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养老服务基本术语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养老服务领域中的基本术语及定义。

本文件适用于养老服务相关活动，也可为养老服务相关理论研究和教学实践提供基础。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文件没有规范性引用文件。

3 基础术语

3.1

老年人/老人/长者 the elderly

60 周岁以上的自然人。

3.2

独居老人 elderly people living alone

独自一人居住的老年人。

3.3

孤寡老人 the elderly without family

无法定赡养、扶养义务人的老年人。

3.4

空巢老人 empty nester

未与其法定赡养人共同居住的老年人。

3.5

留守老人 left-behind elderly

子女或其他赡养义务人全部离开县城范围外出半年以上、留在农村生活的老年人。

3.6

失独老人 the elderly lost the only child

独生子女发生伤残或死亡、未再生育或收养子女的老年人。

注：伤残范围包括依法鉴定为三级以上的伤残。

3.7

特困老人 elderly living in extreme difficulties

无劳动能力，无生活来源，无法定赡养、抚养、扶养义务人或者其法定义务人无履行义务能力的60周岁以上的老年人。

[来源：GB/T 37276—2018, 3.4]

3.8

自理老人 the self-care elderly

日常生活行为完全自理，不依赖他人护理的老年人。

[来源: MZ 008—2001, 2. 2]

3. 9

介助老人 the device-aided elderly

日常生活行为依赖扶手、拐杖、轮椅和升降等设施帮助的老年人。

[来源: MZ 008—2001, 2. 3]

3. 10

介护老人 the nursing-cared elderly

日常生活行为需依赖他人护理的老年人。

[来源: MZ 008—2001, 2. 4]

3. 11

轻度失能老人 mildly disabled elderly

能力等级判定为能力轻度受损的老年人。

3. 12

中度失能老人 moderately disabled elderly

能力等级判定为能力中度受损的老年人。

3. 13

重度失能老人 severely disabled elderly

能力等级判定为能力重度受损的老年人。

3. 14

完全失能老人 completely disabled elderly

能力等级判定为能力完全受损的老年人。

3. 15

失智老人 the elderly with dementia

患有失智症的老年人。

注: 失智症是指一种进行性发展的致死性神经退行性疾病, 临床表现为认知和记忆功能不断恶化, 日常生活能力进行性减退, 并可伴有各种精神症状。

[来源: DB50/T 1424—2023, 3. 2, 有修改]

3. 16

机构养老 institutional elderly care

由养老机构为入住老年人提供全日集中生活照料、膳食、清洁卫生、健康管理、文化娱乐、精神慰藉等综合性服务的养老模式。

3. 17

社区养老 community elderly care

以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等为依托, 链接社区养老服务资源, 为社区老年人提供日间托管、生活照料、文化娱乐、精神慰藉等综合性服务的养老模式。

[来源: DB50/T 762—2017, 3. 1, 有修改]

3. 18

居家养老 home-based elderly care

为居住在家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康复理疗、精神慰藉等社会养老模式。

3. 19

普惠养老 inclusive elderly care

面向社会大众, 为老年人提供的价格合理、方便可及的养老模式。

3. 20

互助养老 mutual elderly care

通过邻里互助、亲友相助、志愿服务等形式互相提供帮助的养老模式。

3.21**智慧养老 smart senior care**

运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等现代技术手段，为老年人及养老服务机构提供快捷、优质、高效的智能化养老服务。

3.22**机构养老床位 institutional nursing bed**

养老服务机构为老年人提供照护服务的床位设施。

3.23**护理型床位 nursing-oriented bed**

配置护理床，满足无障碍要求，保障失能老年人基本生活照料和护理服务的床位设施。

3.24**家庭养老床位 home-nursing bed**

依托有资质的养老服务机构，在对老年人能力等级、环境等进行综合评估的基础上，通过家庭适老化改造，为居家老年人提供照护、远程监测等养老服务的床位设施。

3.25**相关第三方 relevant third party**

老年人配偶、监护人以及为老年人提供资金担保或委托代理的个人或组织，如亲属、村（居）委会、老年人原单位等。

[来源：GB 38600—2019, 3.1]

4 养老服务机构术语**4.1****养老服务机构 elderly care service organization**

为老年人提供养护、康复等服务的各类组织，包括养老机构、街道（乡镇）养老服务中心、社区养老服务站、村级互助养老点等。

4.2**养老机构 senior care institution**

指依法办理登记，为老年人提供全日集中住宿和照料护理服务，床位数在 10 张以上的机构。

4.3**老年社会福利院 social welfare institution for the elderly**

由国家出资举办并管理的，为特困、自理、介助、介护老人提供综合性养老服务的养老机构，设有生活照料、医疗保健、文化娱乐等多项服务设施。

[来源：MZ 008—2001, 2.5, 有修改]

4.4**敬老院 home for seniors in rural areas**

各级人民政府举办的，为特困老人提供集中供养服务的公益性机构，设有生活照料、文化娱乐、医疗保健等多项服务设施。

4.5**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 community embedded pension institutions**

依托社区养老服务设施、社区配套养老服务用房等资源，为社区内或周边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专业

护理、生活照料、心理慰藉、居家上门等综合性服务的养老机构。

4.6

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institution of medical treatment and elderly care

同时具备医疗卫生资质和养老服务能力，为老年人提供医疗、养老等综合性服务的养老机构。

4.7

失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机构 centralized care institution for the disabled and impoverished

为失能特困人员提供集中生活照料、心理慰藉等综合性服务的养老机构。

4.8

街道（乡镇）养老服务中心 community elderly care service center

街道（乡镇）设立的，为社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医疗康复、精神慰藉、老年教育、文化体育、托养护理等综合服务的社区服务场所。

4.9

社区养老服务站 community-based elderly care service station

为社区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医疗康复、文体娱乐及居家上门等服务的社区服务场所。

4.10

村级互助养老点 village-level mutual aid elderly care points

依托村公共服务设施或农家大院等闲置资源，由低龄老年人、志愿者或社会组织等为农村老年人提供助餐、助洁、文化娱乐等服务的场所。

4.11

老年活动中心 center of recreation activities for the aged

为老年人提供综合性文化娱乐活动的机构或场所。

[来源：GB 50437—2007, 2.0.6]

4.12

老年学校（大学） school for the aged

为老年人提供继续学习和交流的机构或场所。

[来源：GB 50437—2007, 2.0.5]

5 养老服务设施术语

5.1

老年人照料设施 elderly care facilities

为老年人提供集中照料服务的建筑设施，是老年人全日照料设施和日间照料建筑设施的统称。

[来源：JGJ 450—2018, 2.0.1]

5.2

老年人用房 housing for the elderly

老年人照料养老设施中供老年人日常起居使用的主要用房，包括生活用房、功能用房等。

[来源：JGJ 450—2018, 2.0.4, 有修改]

5.2.1

生活用房 living space

指为满足老年人居住就餐等基本生活需求以及为其提供生活照料服务而设置的用房。

[来源：JGJ 450—2018, 2.0.5]

5.2.2

功能用房 functional room

为满足老年人文化娱乐、医疗康复、健身活动、精神慰藉等需求而设置的用房，包括文娱与健身用房、康复与医疗用房等。

5.3

老年人能力评估室 elderly ability assessment room

为老年人提供能力等级评估和风险评估的环境场所。

5.4

无障碍设施 barrier-free facilities

为残疾人、老年人等社会特殊群体自主、平等、方便地出行和参加社会活动而设置的进出道路、建筑物、交通工具、公共服务机构的设施以及通信服务等设施。

[来源：GB 50642—2011, 2.0.1]

5.5

床单元/床单位 bed unit

养老机构老年人床位所包含的设备和物品。

[来源：GB 38600—2019, 3.2]

5.6

照料单元 care unit

主要为一定数量护理型床位而设的生活空间组团，包含居室、单元起居厅和为其配套的护理站等居住及交通空间，一般相对独立，并有护理人员对此区域内的老年人提供照料服务。

[来源：JGJ 450—2018, 2.0.8]

5.7

紧急送医通道 emergency medical route

可通至救护车停靠的建筑出入口或室外场地的连续、无阻碍的路径。

[来源：JGJ 450—2018, 2.0.14]

5.8

单元起居厅 living room in care unit

供照料单元内的老年人开展日常起居活动的空间。

[来源：JGJ 450—2018, 2.0.10]

5.9

轮椅回转空间 wheelchair turning space

为方便乘坐轮椅者旋转以改变方向而设置的空间。

[来源：GB 50763—2012, 2.0.7]

6 养老服务项目术语

6.1

老年人能力评估 elderly abilities assessment

对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基础运动能力、精神状态、感知觉与社会参与等四个方面开展的评估，并根据评估结果划分能力等级的活动。

6.2

老年人风险评估 risk assessment for elderly people

对老年人噎食、食品药品误食、压疮、烫伤、坠床、跌倒、他伤和自伤、走失、文娱活动意外等方面可能存在风险的评估。

6.3

出入院服务 inpatient register service

为入住养老机构的老年人提供入院评估、体检、协议签订、收退费、出入院手续办理等服务。

6.4

生活照料服务 daily living care service

协助或照顾老年人饮食、起居、清洁、卫生等日常生活的活动。

[来源：GB/T 35796—2017, 3.1]

6.5

膳食服务 catering services

根据营养学、卫生学的要求，向老年人提供营养均衡饮食的过程。

[来源：MZ/T 186—2021, 3.1]

6.6

清洁卫生服务 cleaning service

对公共区域及老年人居室内进行清扫整理、消毒的过程。

6.7

洗涤服务 washing service

为满足养老机构及老年人清洁织物需求，利用洗涤设备、洗涤剂（粉），对使用后的织物进行洗涤、消毒以及送洗、送回的过程。

[来源：MZ/T 189—2021, 3.1]

6.8

医疗护理服务 medical nursing service

为老年人提供疾病预防、保健、康复、照护的活动。

[来源：GB/T 35796—2017, 3.2]

6.9

康复服务 rehabilitation service

采用科学方法、设施和设备，消除或减轻老年人身心、社会功能障碍，达到和保持老年人生理、智力、精神和社会功能的的活动。

[来源：GB/T 37276—2018, 3.7]

6.10

文化娱乐服务 cultural and entertainment service

为老年人提供文化教育、体育娱乐等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活动。

6.11

心理/精神支持服务 psychological/spiritual support service

为老年人提供环境适应、情绪疏导、心理支持、危机干预的活动。

6.12

老年社会工作服务 social work services for the elderly

社会工作专业人员遵循社会工作专业价值理念，运用专业方法为老年人提供人文关怀、心理疏导、矛盾调处、困难救助、关系调适和资源协调等方面的专业性服务。

[来源：MZ/T 059—2014, 2.1, 有修改]

6.13

志愿服务 volunteer service

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和其他组织自愿、无偿向老年人提供的公益服务。

6.14

安宁疗护服务 hospice care service

为生命终末期老年人在临终前提供身体、心理、精神等方面的服务，帮助老年人舒适、安详、有尊严地离世的服务。

6.15

委托服务 authorized service

受老年人及相关第三方办理托付事项的活动。

[来源：GB/T 37276—2018, 3.6]

6.16

教育服务 education service

为满足老年人身心发展需求，有计划的面向老年人开展知识、技能、思维、信息传递的一系列教育活动与过程。

[来源：GB/T 37276—2018, 3.8]

6.17

居家上门服务 home care service

为居家的老年人提供生活照料、膳食、清洁卫生、心理/精神支持等方面服务的活动。

[来源：GB/T 37276—2018, 3.9]

6.18

助餐服务 catering service

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餐饮制作、集中就餐、上门送餐及餐后整理服务的活动。

6.19

助浴服务 bath service

利用洗浴设施设备，为有洗澡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洗浴服务的活动。

6.20

助行服务 walking aid service

陪同有需求的老年人户外交通、就医、购物等活动。

6.21

助急服务 emergency service

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维修家电、疏通下水道、开锁以及紧急呼叫、转介等服务的活动。

6.22

助医服务 medical assistance service

具有医疗资质的机构为老年人提供健康管理、药品管理、康复护理等服务的活动。

6.23

远程监护服务 remote monitoring service

通过互联网智能感知设备等手段，远程获取老年人的位置信息、生理健康指标、活动量等数据信息，实现对老年人的安全看护、健康监测和精神关爱的活动。

6.24

适老化环境改造服务 senior-friendly environment adaptation service

针对老年人的身体机能及特点，设计和改造适合老年人的生活住宅、公共设施和社区环境等活动。

[来源：MZ/T 064—2016, 3.3]

7 养老服务人员术语

7.1

养老护理员 elderly care worker

从事老年人生活照料、护理服务工作的人员。

注：《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9年版）》中养老护理员共分为5个职业技能等级，分别为五级/初级工、四级/中级工、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7.2

老年人能力评估师 senior capacity appraiser

为有需求的老年人提供日常生活活动能力、基础运动能力、精神状态、感知觉与社会参与等健康状况测量与评估的人员。

注：《老年人能力评估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20年版）》中老年人能力评估师共分为3个职业技能等级，分别为三级/高级工、二级/技师、一级/高级技师。

7.3

老年社会工作者 social worker for seniors

从事老年社会工作服务且具有资质的社会工作人员。

[来源：MZ/T 064—2016, 3.2]

8 养老管理术语

8.1

养老服务标准体系 elderly care service standard system

以规范养老服务，提高服务质量，保障老年人权益为导向，立足养老服务行业需求，遵循养老服务标准总体框架，按标准内在联系形成的科学的有机整体。

注：养老服务标准体系包括体系结构图、标准明细表、标准统计表、标准体系编制说明。

8.2

责任事故 liability accident

在养老机构的设施、场地内，因管理失职或操作不当，导致严重人身伤害及财产损失的事故。

[来源：GB/T 37276—2018, 3.3]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

参 考 文 献

- [1] GB/T 35796—2017 养老机构服务质量基本规范
- [2] GB/T 37276—2018 养老机构等级划分与评定
- [3] GB 38600—2019 养老机构服务安全基本规范
- [4] GB 50437—2007 城镇老年人设施规划规范
- [5] GB 50642—2011 无障碍设施施工验收及维护规范
- [6] GB 50763—2012 无障碍设计规范
- [7] JGJ 450—2018 老年人照料设施建筑设计标准
- [8] MZ 008—2001 老年人社会福利机构基本规范
- [9] MZ/T 186—2021 养老机构膳食服务基本规范
- [10] MZ/T 189—2021 养老机构洗涤服务规范
- [11] MZ/T 059—2014 社会工作服务项目绩效评估指南
- [12] MZ/T 064—2016 老年社会工作服务指南
- [13] DB50/T 762—2017 社区养老服务规范
- [14] DB50/T 1424—2023 养老机构失智老人照护服务规范
- [15] 中华人民共和国老年人权益保障法.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8
- [16] 国家卫生计生委关于进一步做好计划生育特殊困难家庭扶助工作的通知(国卫家庭发(2013)41号)
- [17] 国家卫生计生委办公厅关于印发安宁疗护实践指南(试行)的通知(国卫办医发(2017)5号)
- [18] 民政部等7个部门关于加强农村留守老年人关爱服务工作的意见(民发(2017)193号)
- [19] 国家发展改革委 民政部 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普惠养老城企联动专项行动实施方案(2019年修订版)》的通知(发改社会(2019)333号)
- [20] 养老护理员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19年版)
- [21] 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政部令第66号. 2020
- [22] 老年人能力评估师国家职业技能标准(2020年版)
- [23] 民政部关于加快推进护理型养老床位发展与监测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20)38号)
- [24] 工业和信息化部 民政部 国家卫生健康委关于印发《智慧健康养老产业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5年)》的通知(工信部联电子(2021)154号)
- [25] 民政部 财政部关于开展2022年居家和社区基本养老服务提升行动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民办函(2022)29号)
- [26] 民政部关于印发《养老机构行政检查办法》的通知(民发(2022)86号)
- [27] 重庆市敬老院建设标准(试行)和重庆市敬老院管理服务标准(试行)的通知(渝民发(2013)105号)
- [28] 重庆市老年人权益保障条例. 重庆市人大常委会. 2017
- [29] 重庆市养老机构管理办法. 重庆市人民政府令第326号. 2019
- [30] 重庆市社区居家养老服务全覆盖实施方案的通知(渝府办发(2019)110号)
- [31] 重庆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重庆市养老服务体系“十四五”规划(2021—2025年)的通知(渝府发(2022)15号)

索 引

A	
安宁疗护服务.....	6.14
C	
出入院服务.....	6.3
床单元/床单位.....	5.5
村级互助养老点.....	4.10
D	
单元起居厅.....	5.8
G	
功能用房.....	5.2.2
J	
教育服务.....	6.16
街道（乡镇）养老服务中心.....	4.8
紧急送医通道.....	5.7
敬老院.....	4.4
居家上门服务.....	6.17
K	
康复服务.....	6.9
L	
老年活动中心.....	4.11
老年人.....	5.1, 5.2, 5.2.1, 5.3, 6.1, 6.2, 6.6, 6.13, 7.2
老年人风险评估.....	6.2
老年人能力评估师.....	7.2
老年人能力评估室.....	5.3
老年人用房.....	5.2
老年人照料设施.....	5.1
老年社会福利院.....	4.3
老年社会工作服务.....	6.12
老年社会工作者.....	7.3
老年学校（大学）.....	4.12
轮椅回转空间.....	5.9
Q	
清洁卫生服务.....	6.6
S	
膳食服务.....	6.5
社区嵌入式养老机构.....	4.5
社区养老服务站.....	4.9
生活用房.....	5.2.1
生活照料服务.....	5.2.1, 6.4
失能特困人员集中供养机构.....	4.7

适老化环境改造服务.....	6. 24
W	
委托服务.....	6. 15
文化娱乐服务.....	6. 10
无障碍设施.....	5. 4
X	
洗涤服务.....	6. 7
心理/精神支持服务.....	6. 11
Y	
养老服务标准体系.....	8. 1
养老服务机构.....	4. 1
养老护理员.....	7. 1
养老机构.....	4. 2, 4. 5, 4. 6
医疗护理服务.....	6. 8
医养结合养老机构.....	4. 6
远程监护服务.....	6. 23
Z	
责任事故.....	8. 2
照料单元.....	5. 6
志愿服务.....	6. 13
助餐服务.....	6. 18
助行服务.....	6. 20
助急服务.....	6. 21
助医服务.....	6. 22
助浴服务.....	6. 19

地方标准信息服务平台